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收到董事、原总裁吴龙云先生递交的退休申请，吴龙云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及身体原因申请退休并辞去总裁职务。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公司总裁退休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在天津自贸区（空港经济区）西八道 30 号恒银金融科技园 A 座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江浩然先生召集并以通讯方式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江浩然先生提名，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聘任江浩然先生为公司总裁（简历后附），任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效表决权票数的 100%。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27日

附件：

江浩然，男，1970年7月出生，天津大学技术经济与系统工程系工学学士、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北京邮电大学、法国雷恩商学院工商管理博士，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高级经济师。1992年至1995年任国家计划委员会长期规划与产业政策司主任科员；1995年至1999年任中国联合通信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1999年至2004年任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信息中心主任；2004年3月至2008年7月任恒宝股份董事、总裁；2008年7月至2010年3月任恒宝股份副董事长；2009年6月至2017年1月任恒银通执行董事、经理；2004年5月至今任恒银金融董事长；2008年至今任恒融投资董事长、经理；2009年至今任渤海小贷董事。